

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112年第14次選訓委員會會議議程

- 一、時間：112年9月20日(星期三) 下午13:00
- 二、地點：線上會議 Google Meet(meet.google.com/nzg-kxrg-ckc)
- 三、主持人：林○川 召集人
- 四、出席者：本會選訓委員會委員
- 五、列席者：陳○雁訓輔委員
- 六、報告事項：
- 七、討論議題：

紀錄：李○穎

案由一：審議本會參加「2023年亞洲滑輪溜冰錦標賽」曲棍球直排青年男子組代表隊選手名單，提請討論。

說明：

一、根據112年第12次選訓委員會會議決議：

1. 代表隊名單請依照國手選拔辦法甄選，全部正取及備取球員都需取得參賽同意書，並由總教練及助理教練於本月18日前向專項委員會提出最終14名正選球員、2名正選守門員、1名備取球員及1名備取守門員名單。
2. 授權曲棍球專項委員會主委及總幹事召集教練團重新檢討合理名單，再將最終名單提送至選訓委員會，若未能在本會規定之本月18日期限前提出名單，則本組可考慮今年暫緩派隊參賽，若教練團無法配合專項委員會及選訓委員會之決議辦理，則本會將再研議教練團之重組方案。
3. 有關潛力培訓選手名單，由教練團根據國手選拔辦法及選手表現提出進退場人員名單，交由專項委員會根據選手表現並依潛力培訓計畫及國手選拔辦法審議同意並報本會同意後再提報至體育署。

二、檢附修正後代表隊參賽名單如附件一。

決議：本案最終14名正選球員、2名正選守門員、1名備取球員及1名備取守門員名單如附件所示，另備取選手依正取選手出缺的守備位置遞補，各球員攻守位置於代表隊名單中敘明。

案由二：審議本會參加「2023年亞洲滑輪溜冰錦標賽」曲棍球直排青年女子組代表隊名單選手名單，提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

- 一、往後在各項比賽之選拔辦法中應詳細明列選手繳交參賽同意書之後棄賽之懲處罰則。
- 二、有關潛力培訓代表隊進退場名單緩議，請專項委員會改為正式提案，另提下次選訓會議討論。
- 三、並排成年男子組同意增補球員及守門員各一位。有關曲棍球代表隊名單之闕漏及失誤，確有不宜，嗣後應請負責同仁加強檢視、審核，力求正確無誤，不得再犯同樣之錯誤。
- 四、有關曲棍球各組代表隊名單待理事長同意後，即公告周知。另9月25日亞洲盃報名截止

後，代表隊選手如有無故不出賽之情事，一律移請紀律委員會懲處。

八、散會